第五届观塘区议会属下 财务及行政委员会 第 14 次会议记录

日期: 2018年2月8日(星期四)

时间:下午2时30分

地点: 九龙观塘观塘道 392 号创纪之城 6 期 20 楼 05-07 室

观塘民政事务处会议室

出席者:

陈华裕太平绅士, MH (主席) 吕东孩先生

陈振彬太平绅士, GBS 莫建成先生

郑强峰先生 苏冠聪先生

张 琪 腾 先 生 苏 丽 珍 太 平 绅 士, MH

张姚彬先生邓咏骏先生徐海山先生谢淑珍女士金坚女士黄春平先生简铭东先生黄子健先生

黎树濠太平绅士, BBS, MH

列席者:

陈碧琪女士 观塘民政事务助理专员(1)

李贤斌先生 观塘民政事务处高级行政主任(区议会) 萧洁芝女士 观塘民政事务处高级行政主任(地区管理)

甘远清女士 观塘民政事务处高级联络主任(1) 梁燕屏女士 观塘民政事务处高级联络主任(2)

秘书:

高 楚 翘 先 生 观 塘 民 政 事 务 处 一 级 行 政 主 任 (区 议 会)

缺席者:

欧阳均诺先生 陈耀雄先生 何启明先生 洪锦铉先生, MH 柯创盛先生, MH 潘任惠珍女士, MH 谭肇卓先生 叶兴国太平绅士, MH

I. 开会词

1. 主席欢迎与会人士出席会议, 共策商议。

II. 通过第 13 次会议记录

2. 上次会议记录无须修订,公议通过。

III. 续议事项

3. <u>秘书</u>报告,跟进上次会议有关区议会利益申报的讨论,由于民政事务总署就有关事宜未有进一步资料提供,主席建议有关事宜稍后再由本会讨论跟进。委员一致同意。

IV. 2017/18 年度观塘区议会财政报告 (见观塘区议会财务及行政委员会文件第 18/2017 号)

4. 秘书介绍文件第 2/2018 号。经讨论后,委员备悉 2017/18 年度观塘区议会的财政状况。

V. <u>其他事项</u>

- (A) 2018 年 区 议 会 拨 款 检 讨 审 核 准 则
- 5. 本会于 2018 年 1 月 26 日发出传阅文件邀请委员通过 2018 年主要地方团体及一般地方团体的资源运用建议,有关文件已于 2018 年 1 月 31 日通过。

- (B) 区议员外访事宜
- 6. <u>主席</u>邀请委员就下次区议会外访活动提出意见。经讨论后,大会决定于本年十一月初举行,为此,<u>主席</u>请秘书处作前期跟进工作。

VI. 下次会议日期

- 7 下次会议日期为 2018 年 4 月 3 日(星期二)。
- 8. 议事完毕,会议于下午2时45分结束。

本会议记录于 2018 年 4 月 3 日获得通过。

观塘区议会秘书处 2018 年 3 月